

政府采购项目合同

(服务类)



合同备案号:2025HTBA00015

项目名称: 白银区2024年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项目

采购文件编号: BGZJ-ZC25044

甲方: 白银市白银区林业和草原局

乙方: 甘肃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测绘勘察院

集采机构: 甘肃嘉恒业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4月10日



项目名称：白银区2024年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项目

项目编号：BGZJ-ZC25044

甲方（采购人）：白银市白银区林业和草原局

乙方（中标人）：甘肃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测绘勘察院

签订地：白银市白银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资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一、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4. 招标文件采购文件（含澄清、说明或者修改文件；
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二、服务

1. 服务名称：白银区2024年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项目；
2. 服务内容：

对白银区4108个地类对接调查图斑（不一致图斑）以及63377个涉及荒漠化普查图斑（含657个外业调查点位图斑）进行调查，完成内业判读、外业调查、数据库建设等工作，形成成果报告。

三、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 695000.00元（大写：人民币陆拾玖万伍仟元）。

四、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 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预付合同总金额的20%，即139000元

2. 在乙方完成数据成果提交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即347500元（含前期支付费用）；待项目通过最终验收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50%费用，即347500元。

3. 发票开具方式：乙方向甲方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五、服务期限、地点和方式

1.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起至项目通过各级验收；

2. 服务地点：白银市白银区；

3. 服务方式：技术服务。

六、技术规范

服务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七、知识产权

1.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服务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八、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服务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能够依约满足甲方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九、技术资料 and 保密义务

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

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十、质量保证

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十一、违约责任

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履行，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参照有关法律规定执行；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参照有关法律规定执行；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

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4.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乙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乙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违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5.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6.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十二、延迟履行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状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履行的具体时间。

十三、合同变更

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

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十四、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十五、不可抗力

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

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十六、合同生效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 本合同一式肆份，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十七、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两种方式解决：

1. 将争议提交白银区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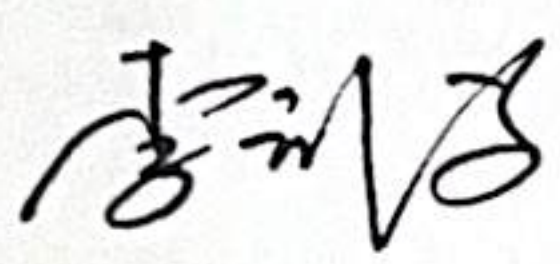
2. 向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起诉。

十八、合同中止、终止

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以下无正文。

项目	白银区2024年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项目	
甲方：白银市白银区林业和草原局		乙方：甘肃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测绘勘查院
 (单位盖章)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章)：  日期：2025年4月10日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章)：  日期：2025年4月10日
经办或联系人： 		经办或联系人：
联系电话：18298698617		联系电话：
开户行： 户名： 账号：		开户银行：建行兰州石化支行 户名：甘肃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测绘勘查院 账号：62001390001050285843